

高校师德失范案例

案例一

1月16日，某涉农高校11名学生以125页材料实名举报该校教授黄某某存在篡改实验数据、实验图片造假、论文抄袭等问题，引发广泛关注。

1月19日凌晨，该学校通报，学生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，初步认定黄某某存在学术不端行为，学校决定即日起停止其校内所有职务和工作。

2月6日，该学校在其官方微博通报教师黄某某学术不端等问题调查处理情况。经调查认定，在学术方面，黄某某作为通讯作者发表的10篇论文存在伪造、篡改实验数据和图片，2篇论文不当署名；1项科研项目的申请书和1项科研项目的结题报告使用了存在学术不端的论文；主编出版的《饲料智能加工生产学》教材重复了他人出版教材的部分内容，且未注明出处。在师德师风方面，存在指导学生失职失责、言语不当、敷衍教学问题。在财务方面，存在对部分研究生少发助研津贴问题；2018年以来累计报销耗材、测试费等共计69.63万元，报销“山竹醇”标样购置费5笔合计0.60万元；经查验，所有报销票据真实。学校决定：撤销黄某某校内一切职务，解除聘用合同；报请撤销其教师资格，报请对涉及其学术不端的科研论文、科研项目等予以撤稿、撤项；停用其主编的《饲料智能加工生产学》教材。对所在学院通报批评，对学院相关责任

人作诫勉谈话、批评教育等处理。对举报内容涉及的其他涉嫌学术不端、学术不规范行为的人员，将依规依纪进行调查处理。

案例二

4月9日，某高校的15名研究生联名举报其导师郑某，指控其存在师德师风问题。举报内容指出，郑某未能正确履行研究生导师职责，对学生学业疏于指导，要求学生从事与学习、科研无关的事宜，并且未按学校相关规定给学生发放助研津贴。举报材料中提到，郑某差遣学生帮其代取快递、代买早点、代抢华为mate60（即使是上课时间）、开车接送朋友家人、陪其孩子进行体育训练、帮忙搬家打扫卫生等。此外，举报内容还涉及“人格侮辱与毕业威胁”“安排科研外的私人事项”“截留学生劳务费”等问题。举报材料中还附上了11名学生的《门诊病历》，显示学生存在不同程度的心理问题。

4月10日晚，在事发仅仅一天过后，该学校就学生联名举报导师事件发布调查通报。通报称，经查实，郑某未能正确履行研究生导师职责，对学生学业疏于指导；未能做到关心爱护学生，要求学生从事与学习、科研无关事宜；未按学校相关规定给学生发放助研津贴。学校决定取消郑某研究生导师资格，停止其教学工作，给予降低岗位等级行政处分，岗位等级由副教授七级降为讲师十级；后续将按程序进行党纪处分。